

各省区市和中心城市汽、柴油最高零售价格表

单位：元/吨

	汽油（标准品）	柴油（标准品）
一、实行一省一价的地区		
北京市	9505	8755
天津市	9300	8190
河北省	9300	8190
山西省	9370	8245
辽宁省	9300	8190
吉林省	9300	8190
黑龙江省	9300	8190
上海市	9485	8725
江苏省	9355	8230
浙江省	9355	8245
安徽省	9350	8240
福建省	9375	8255
江西省	9355	8250
山东省	9310	8200
湖北省	9325	8215
湖南省	9365	8275
河南省	9320	8210
海南省	9445	8695
重庆市	9515	8400
广东省	9380	8630
广西壮族自治区	9445	8325
宁夏自治区	9305	8190
甘肃省	9285	8210
新疆自治区	9080	8085
二、暂不实行一省一价的地区		
呼和浩特市	9315	8205
成都市	9520	8425
贵阳市	9480	8350
昆明市	9510	8380
西安市	9285	8200
西宁市	9265	8235

注：1、汽油第四、第五阶段标准品分别为 90 号和 89 号汽油；柴油第四、第五阶段标准品均为 0 号柴油。

2、北京市、上海市汽油和柴油价格为符合车用汽、柴油国家（地方）第五阶段质量标准的价格；广东省、海南省汽油和柴油价格为符合车用汽、柴油国家（地方）第四阶段质量标准的价格；其它省（区、市）或中心城市汽油价格为符合车用汽油国家第四阶段质量标准的价格，柴油价格为符合车用柴油国家第三阶段质量标准的价格。